講習會 Q&A

農民福利與年金制度

彙整／蔡文堅

一、軍人、勞工退休目前實際從事於農業耕作，請問要如何申請加入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答：(一)農保被保險人自107年11月1日起得依其意願申請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另外，依現行法規規定，勞、軍、公、教退休且已領取老年給付者，無法參加農保，為保障該等從事農業生產工作之職業安全，自108年8月7日起，得以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主保人身分申請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俾保障其權益。

(二)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須為農保被保險人或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主保人，其應持有(0.1公頃)或承租(0.2公頃)農業用地之相關規定，請參照「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或「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申請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規定辦理。

二、本人今年將近90歲了，加入農保業已將近20年了，但都沒有領到老農津貼？

答：(一)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請領老農津貼之資格條件概述如下：

1.年滿65歲，在國內設有戶籍，且於最近3年內每年居住超過183日者。

2.申領時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下稱農保)之農民且加保年資合計15年以上者，或已領取勞工保險老年給付之漁會甲類會員且會員年資合計15年以上者。

3.未領取其他社會保險老年給付。

4.與其他政府發放之生活補助或津貼，擇一領取。

5.未受下列排富條款之限制：

①所得部分，農業所得以外之個人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總額合計達50萬元以上。

②財產部分，個人所有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達500萬元以上。

(二)建請臺端提供個人資料逕洽戶籍所在地之農會或勞動部勞工保險局〔電話：(02)2396-1266〕，以獲得詳細資訊。